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保险经纪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保险经纪公司的议案》，现就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本次拟设立的保险经纪公司名称为“北京农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正式工商注册后为准）”（以下简称“农信保险经纪公司”），注册资本拟为 5,000 万元，公司持有 100%投资比例，注册地为北京市海淀区。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经董事会审议后生效，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北京农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以正式工商注册后为准）；
- 2、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27 号中关村大厦 17 层（暂定）；
- 3、注册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
- 4、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5、经营范围：保险经纪业务，在全国区域内（港、澳、台除外）为投保人拟定投保方案、选择保险人、办理投保手续；协助被保险人或受益人进行索赔；再保险经纪业务；为委托人提供防灾、防损或风险评估、风险管理咨询服务；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内容为准）
- 6、出资方式：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 7、资金来源：公司以现金出资，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

8、董事、总经理人员安排：委派薛素文、张志国、曾敏为农信保险经纪公司董事，委派张志国出任农信保险经纪公司总经理。

三、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的目的

公司在服务三农的过程中，发现农村地区客户在农业生产经营中对于农业保险的需求日益强烈，而保险领域对涉农保险的险种有限且缺少针对性的产品设计，涉农保险相对匮乏。公司本次设立专业的保险经纪公司，拟以公司多年深耕农业农村的经验为涉农商户设计符合农业发展实际的保险产品，为国家实现农业现代化出力。

2、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投资设立依托于互联网平台运行的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不仅可以有效解决农村客户对保险的需求，更是建立公司的金融服务平台，发展公司对客户多层次服务体系，实现公司“智慧金融”计划的重要步骤，其业务前景较为广阔。本次设立保险经纪公司，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且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13日